

华宝兴业宝康债券投资基金

2012 半年度 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2年8月27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8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所列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自2012年01月01日起至0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Value. Includes fund name, code, type, and manager info.

2.2 基金产品说明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Value. Includes investment objectives, strategy, and risk profile.

2.3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Value. Lists management and custody details for the fund.

2.4 信息披露方式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Value. Provides contact information for fund information.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Value. Shows key financial metrics for the reporting perio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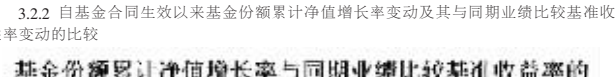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净值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3.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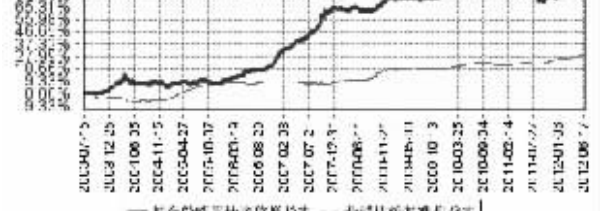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Value. Shows fund performance metrics like net asset value and returns.

注: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成立以来的6个月内达到规定的资产配置组合,截至2004年1月15日,本系列基金下设的各基金均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于2003年3月7日正式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宝康系列基金、戴锦基金、理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动力组合基金、收益增长基金、先进成长基金、行业精选基金、海外中国成长基金、大信精选基金、增强收益基金、中证100基金、上证180ETF、上证180ETF联接基金、新兴产业基金、成熟市场优选基金、可转债基金、上证180成长ETF、上证180成长ETF联接基金、华宝油气基金、华宝兴业医药生物、华宝短融50,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合计为36,429,945,714.42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Table with 4 columns: Name, Position, Tenure, and Bio. Lists fund managers and their backgrounds.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年限以行业协会《证券投资基金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条例、《华宝兴业宝康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南管理制、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后日结报告,定期基金业绩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基金与同旗下所有其他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2年1-6月份,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150710亿元,同比增长20.4%,增速较1-5月份提高0.3个百分点,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趋势在年初以来的持续下降之后终于在6月份有所回升,行业来看,今年1-6月份固定资产投资54019亿元,增长24.5%,增速与1-5月份持平,制造业投资增速基本保持稳定,今年1-6月份,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30610亿元,同比增长14.4%,消费实际增速保持平稳,1-6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8222亿元,同比增长14.4%,消费实际增速保持平稳,1-6月份出口金额同比增长9.2%,进口金额同比增长6.7%,通胀水平也趋于下降,1-6月平均,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较去年同期上涨3.9%,6月份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环比上涨2.2%,上半年经济增速下滑,物价水平下降,央行根据经济形势变化进行了预调微调,先后下调了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和人民币信贷基准利率,上半年利率产品收益率整体下降,其中短债收益率下降幅度超过中长期国债收益率,收益曲线呈现倒挂化下移态势,信用债收益率曲线在下降的同时呈现钝化趋势,短债收益率下降幅度超过中长期的下降幅度,低等级信用债收益率下降幅度超过高等级信用债收益率的下降幅度,信用利差下降,转债走势出现分化,电力转债和部分调

整转债的转债表现相对较好,大盘转债表现较差,可转债可质押以及债券收益率的下降提升了可转债的纯债溢价。
2012年上半年宝康债券基金小幅降低了利率产品和长期国债的投资比例,持续提高了信用债的投资比例,增持品种以高收益债为主;对可转债进行了波段交易,2012年上半年宝康债券基金参与了部分新股的网下和网上申购。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表现
截止至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16%,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88%,基金表现领先业绩比较基准2.28%。

4.5 管理人对于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上半年经济增速持续下滑,3季度经济增速可能趋稳,通胀水平受到“翘尾因素”,经济增速下滑,大宗商品价格下跌等因素的影响继续下降,3季度单月的CPI可能低于2%,财政政策积极而货币政策较为稳健,降息和继续存款准备金率都有可能,政策的总基调是稳增长,政策的时点和力度非常重要。

上半年以来信用债收益率下降幅度超过利率产品,信用债的信用利差回到历史平均水平附近,接下来信用产品和利率产品走势的同步性增加,信用债的票息收入可能成为主要的收益来源;若再降息,利率产品和信用产品的收益率可能再度下降,转债投资以及债底的提升对转债的价值提升结束,需要关注上股性较大的品种以及存在条款博弈的品种,股市的波动也可能带来交易机会,总体而言市场依然存在不确定性,我们会密切关注经济和政策的变化,分析其对大类资产配置的影响,以改善业绩。

4.6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对旗下基金估值中,各部门参与如下:
(一)基金会计:根据《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对基金估值进行记账核算,并对基金投资估值进行估值。
(二)金融工程部:对特殊品种或由特殊原因导致投资品种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为估值提供相关模型。
(三)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品种时,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
(四)必要时基金理财参与估值政策制定、估值模型及估值方法的确定工作。

4.7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5 托管人报告

本报告期内,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基金估值持有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Value. Shows balance sheet data for the reporting period.

6.2 利润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Value. Shows profit and loss statement data for the reporting period.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Value. Shows equity statement data for the reporting period.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宝兴业宝康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系列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第62号《关于同意华宝兴业宝康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核准,由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实行细则、《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试点办法》等有关规定和《华宝兴业宝康系列开

2012年6月30日
放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契约(后更名为《华宝兴业宝康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并于2003年7月15日募集成立。本系列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目前下设三个子基金,分别为宝康债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和宝康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本系列基金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1,540,046,055.09元,其中包括本基金人民币1,287,074,041.79元、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1,540,046,055.09元和宝康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人民币1,066,581,834.53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验字(2003)第9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宝兴业宝康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的投资范围为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包括可转债)、现金和回购等,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相关的其他金融工具,同时还择机进行新股申购,但新股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总值20%,所投资的新股上市流通后持有期不超过1年。本基金投资的以固定债券不转换为股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全债指数(原名为“中信全债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27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华宝兴业宝康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6.4.4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2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2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1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稅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政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收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按50%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按20%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执行。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2 关联方报酬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报酬费 808,105.76 900,171.4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6,582.14 35,531.5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的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6% / 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09,368.59 300,190.6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0% / 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应付款 基金应收款 基金应付利息 基金应收利息
中国建设银行 10,461,945.25 -- -- --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4 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以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除基金管理人外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买卖对方名称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中国建设银行 27,915,898.65 30,222.30 3,669,249.70 46,690.78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8.7 其他关联方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关联方事项。

6.4.9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0 期末(2012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0.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0.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0.3 期末债券正回购及作为质押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17,700,000.00元,于2012年7月5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1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a)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的计量结果具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各层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于2012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级的余额为248,341,078.22元,属于第二层级的余额为80,772,000.00元,无属于第三层级的余额(2011年12月31日:第一层级164,787,702.05元,第二层级79,915,000.00元,无第三层级)。

(iii)第三层级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iv)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基金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Amount, and Percentage. Shows asset composition for the reporting period.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Amount, and Percentage. Lists top 20 stocks bought during the period.

注:买入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Amount, and Percentage. Lists top 20 stocks sold during the period.

注:卖出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成本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Value. Shows total costs for buying and selling stocks.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股票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Amount, and Percentage. Shows bond portfolio details.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Amount, and Percentage. Lists top 5 bonds held at the end of the period.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基金管理人没有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无证券投资基金需特别注明。

7.9.2 本基金为债券基金,没有特定股票备选库。所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按基金合同规定在一级市场申购所得股票。
7.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Amount, and Percentage. Shows details of other assets.

7.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Amount, and Percentage. Lists convertible bonds held at the end of the period.

7.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单位:份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Amount, and Percentage. Shows holder structure details.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单位:份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Amount, and Percentage. Shows staff holdings of the fund.

注:
(一)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50万份至100万份(含)
(二)该只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该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0至10万份(含)
附:数量区间为0.0至10万份(含)、10万份至50万份(含)、50万份至100万份(含)、100万份以上。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and Value. Shows changes in fund assets and liabilities.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和基金托管业务未发生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基金管理人委托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本基金合同生效日(2003年7月15日)起至本报告期末。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6 columns: Item, Amount, and Percentage. Shows details of securities used for trading.

注:1.基金管理人选择交易单元的标准和程序如下:
(1)选择标准: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5亿元人民币;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银监会处罚;内部控制制度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具备基金运作所需要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适当的地域分散化。
(2)选择程序:(a)服务评价;(b)拟定备选交易单元;(c)签约。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券商交易单元无变动。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6 columns: Item, Amount, and Percentage. Shows details of other securities used for trading.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12年1月16日,投资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布了董事长的招聘公告,自2012年1月16日起,王忠文先生担任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8月27日